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政府采购协议供货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兴安盟医疗保障局综合保障中心复印机等直接订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AMZC-HT-2025-936974

采购计划备案书/核准书编号：兴财购计划[2025]01264

协议供货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AMZC-HT-2025-936974

采购人（甲方）：兴安盟医疗保障局综合保障中心

供应商（乙方）：乌兰浩特市东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兴安盟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协议供货项目谈判文件、竞标文件、采购结果公告中的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采购合同项目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

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

产品名称	技术规格	备注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p>柯尼卡美能达/KONICA MINOLTA, 复印机 柯尼卡美能达/KONICA MINOLTA C226 彩色/单纸盒/第三方工作台/USB/复印,打印,扫描, C226, 数量:1; 复印机 柯尼卡美能达/KONICA MINOLTA C226 彩色/单纸盒/第三方工作台/USB/复印,打印,扫描复印类型:激光 最大纸张幅面:A3 色彩:彩色 进纸盒数量:单纸盒 接口:USB 3.0 内存容量:1GB 硬盘容量:无 工作台:第三方工作台 双面输稿器:有 双面复印:自动 网络功能:USB 折叠功能:无 涵盖功能:复印,打印,扫描 装订功能:无 最大复印尺寸:A3 复印倍率:25% 黑白首张复印时间:6.8 彩色首张复印时间:8.5 A4复印速度(黑白):22 A4复印速度(彩色):22 预热时间:少于22秒 打印幅面:A3 连续打印页数:1-9999ppm 黑白打印速度(页/分钟 ppm):22 彩色打印速度(页/分钟 ppm):22 打印分辨率:1200*2400dpi 扫描方式:推式 扫描分辨率:1200 扫描速度:22ppm 耗材类型:粉盒 感光鼓(寿命):100000 黑色墨盒(寿命):10000 彩色墨盒(寿命):5000 托盘数:无 支持纸张厚度(最厚):90g 支持纸张厚度(最薄):60g 纸盒支持纸张(最大):A3 感光材料:有机感光鼓 (OPC) 显影系统:干式单组分显影 液晶显示屏:有 打孔组件:无 装订器:无 插页器:无 折页器:无 速度:中速 (每分钟20-50页) 速度说明:22页 双面器:有 质保期限:1年 产地:国产 </p>	1	¥9770.0000	¥9770.00
--	---	---	------------	----------

	汉王/Hanvon, 扫描仪 汉王/Hanvon V710 便携式/A4/USB,有线, V710, 数量:2; 扫描仪 汉王/Hanvon V710 便携 式/A4/USB,有线类型:便携式 幅面:A4 双面扫描:手动 连接方式:USB,有线 扫描速度:50ppm/100ipm 扫描元件:CIS ADF彩色双面扫描速度(A4,200dpi):40 ADF彩色单面扫描速度(A4,200dpi):50 色彩位数:36 扫描仪 扫描光源:LED 灰度参数:256 ADF容量(80g/m ²):100张 长文件扫描:无 光学密度:500 外接平板附件:无 背书器:无 介质尺寸:无 输出格式:JPEG,PDF 像素 (高拍仪) :800W 质保期限:3年 产地:广东			2	¥1328.0000	¥2656.00
碎纸机	科密/Comet, 碎纸机 科密/Comet 科密c-638 5级保密/碎状/10-30分钟/≥16/纸张, 科密c-638, 数量:1; 碎纸机 科密/Comet 科密c-638 5级保密/碎 状/10-30分钟/≥16/纸张粉碎方式:碎状 连续粉碎时间:10-30分钟 碎纸宽度(mm):220 碎纸张数:≥5 碎纸速度:3m/min 碎纸效果:2x10mm 纸箱容量:≥16 保密等级:5级保密 可碎介质:纸张 颜色分类:灰色 产品尺寸(mm):343×242×546mm 质保期限:1年 产地:广东			1	¥910.0000	¥910.00
合计	¥13336.00 大写 (人民币) : 壹万叁仟叁佰叁拾陆元整					

说明：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及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由甲方指定收货人收货并签字。

四、验收标准

货物必须同时完全符合下列各项标准和要求视为合格：

- (1)装箱单、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书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
- (2)竞标人在竞标时提供的产品样本；
- (3)该项目所涉及质量、技术、服务、鉴定、检验及验收的全部相关内容或其所指引的内容；
- (4)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8%。

五、保修及售后服务

- 1、保修期：依据招标文件和竞标文件的保修期内容和有关售后服务条款执行。
- 2、货物的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他期限均自完成最终验收并由需方签署了货物验收单之日起算。大型或复杂的采购项目，或需经调试、试运行的项目，其保修期限自动适用国家的有关规定中最长的保修期限。
- 3、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正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免费保修的责任，但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 4、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更换或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软件或硬件缺陷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由甲方一次性直接支付资金的，应在验收合格并签署《政府采购协议供货验收单》后10日内将货款全部付清；由财政直接支付的应按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付款。

供应商名称：乌兰浩特市东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内蒙古银行兴安盟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5801201020102929

- 1、乙方收到甲方每一笔货款，应向甲方开具相应的金额的商业发票。
- 2、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

七、违约责任

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经济责任。

八、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 1、协商解决；
- 2、向供方指定协调人投诉；
- 3、向采购中心投诉；
- 4、提请仲裁；
- 5、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约定事项

-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2、自治区本级政府采购供货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 3、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各执一份。

合同履约开始日期：2025-05-01

合同履约截止日期：2025-06-10

采购人(盖章): 兴安盟医疗保障局综合保障中心

负责人: 王瑞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北大路36号

电话: 8230068

供应商(盖章): 乌兰浩特市东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刘洁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郊街道天骄办事处盖亚花园D区4号楼6-7-48-2号

电话: 13948970909